

乐山市城市规划编制研究 中心 2025 年单位预算

2025 年 2 月 6 日

目录

第一部分乐山市城市规划编制研究中心概况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乐山市城市规划编制研究中心 2025 年单位预算表

- 一、单位收支总表
- 二、单位收入总表
- 三、单位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单位经济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三、单位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四、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五、政府采购预算表

第三部分乐山市城市规划编制研究中心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乐山市城市规划编制研究中心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乐山市城市规划编制研究中心职能简介

承担全市城乡规划公共政策研究和调查；负责拟定规划研究课题（项目）计划及具体实施方案；负责部分研究性规划编制和项目研究等事务性工作；负责研究全市城乡规划管理技术标准和技术规定；负责全市城乡规划更新的动态整合维护及有关政策技术宣传、解释；负责建立、完善、维护“多规合一”规划管理信息系统；承担开展规划（信息化）的公共服务工作；负责规划实施的动态跟踪及调整等事务性工作，协助开展规划成果验收。

（二）乐山市城市规划编制研究中心 2025 年重点工作

1、配合完成对国有投资为主的招标项目的资料备案，对招投标程序进行监督，确保 2025 年中心城区国有投资类公开招标项目应招标工程管理率和监督率达到 100%。

2、配合完成乡镇污水治理、乡村振兴、中心镇培训等工作。

3、配合完成住建局行政审批等相关工作。

4、配合完成市创卫办相关工作。

二、乐山市城市规划编制研究中心预算单位构成

乐山市城市规划编制研究中心属于财政全额拨款补助事业单位，主管部门为乐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第二部分
乐山市城市规划编制研究中心
2025 年单位预算表

一、单位收支总表（公开表1）

表1

单位收支总表

单位：乐山市城市规划编制研究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4.7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事业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其他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0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98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48.88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4.34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其他支出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十八、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64.70	本年支出合计	64.70
七、上年结转			
收 入 总 计	64.70	支 出 总 计	64.70

二、单位收入总表（公开表 1-1）

表1-1

单位收入总表

单位：乐山市城市规划编制研究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 预算拨款 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 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拨款收入	事业 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其他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收入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 计		64.70		64.70								
383311	乐山市城市规划编制研究中心	64.70		64.70								

三、单位支出总表（公开表 1-2）

表1-2

单位支出总表

单位：乐山市城市规划编制研究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64.70	62.90	1.80
208	05	05	38331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8	5.78	
208	05	06	383311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89	2.89	
208	99	99	38331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84	0.84	
210	11	02	383311	事业单位医疗	1.98	1.98	
212	01	99	383311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8.88	47.08	1.80
221	02	01	383311	住房公积金	4.34	4.34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公开表2）

表2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乐山市城市规划编制研究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本年收入	64.70	一、本年支出	64.70	64.7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4.7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外交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公共安全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教育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科学技术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0	9.50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	1.98	1.98		
		节能环保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	48.88	48.88		
		农林水支出				
		交通运输支出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金融支出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	4.34	4.34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他支出				
		债务还本支出				
		债务付息支出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单位经济分类科目）（公开表 2-1）

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公开表3）

表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乐山市城市规划编制研究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当年财政拨款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类	款	项					
				合 计	64.70	64.70	
208	05	05	38331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8	5.78	
208	05	06	383311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89	2.89	
208	99	99	38331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84	0.84	
210	11	02	383311	事业单位医疗	1.98	1.98	
212	01	99	383311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8.88	48.88	
221	02	01	383311	住房公积金	4.34	4.34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公开表 3-1）

表3-1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乐山市城市规划编制研究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合 计	62.90	51.40	11.5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1.40	51.40	
301	01	30101	基本工资	15.58	15.58	
301	02	30102	津贴补贴	0.56	0.56	
301	02	3010201	地方津贴补贴	0.56	0.56	
301	07	30107	绩效工资	11.59	11.59	
301	07	3010701	事业基础性绩效工资	7.68	7.68	
301	07	3010702	事业奖励性绩效工资	3.92	3.92	
301	0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78	5.78	
301	0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89	2.89	
301	1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98	1.98	
301	1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9	0.29	
301	12	3011201	工伤保险	0.07	0.07	
301	12	3011202	失业保险	0.22	0.22	
301	13	30113	住房公积金	4.34	4.34	
301	9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40	8.40	
301	99	3019913	事业平时绩效工资	8.40	8.4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50		11.50
302	01	30201	办公费	0.15		0.15
302	01	3020101	日常办公用品	0.05		0.05
302	01	3020102	书报杂志	0.10		0.10

302	07	30207	邮电费	0.50		0.50
302	07	3020705	网络通讯费	0.50		0.50
302	26	30226	劳务费	2.40		2.40
302	26	3022699	其他劳务费	2.40		2.40
302	28	30228	工会经费	1.44		1.44
302	28	3022801	工会经费（比例）	0.48		0.48
302	28	3022802	工会经费（补充）	0.96		0.96
302	29	30229	福利费	0.71		0.71
302	31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80		2.80
302	31	3023101	燃料费	1.00		1.00
302	31	3023102	维修费	1.10		1.10
302	31	3023103	过路过桥费	0.20		0.20
302	31	3023104	保险费	0.30		0.30
302	31	3023199	其他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20		0.20
302	9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50		3.50
302	99	3029902	午餐补助费	2.64		2.64
302	99	3029905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0.55		0.55
302	99	3029998	公用经费预留	0.16		0.16
302	99	30299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15		0.15

八、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公开表 3-2）

表3-2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单位：乐山市城市规划编制研究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金额
类	款	项			
				合 计	1.80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80
212	01	99	383311	物业管理费（2025）	1.80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公开表 3-3）

表3-3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乐山市城市规划编制研究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科目）	当年财政拨款预算安排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合 计	2.80		2.80		2.80
383311	乐山市城市规划编制研究中心	2.80		2.80		2.80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公开表 4）

表4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乐山市城市规划编制研究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此表无数据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公开表 4-1）

表4-1

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乐山市城市规划编制研究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科目）	当年财政拨款预算安排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合 计						
		此表无数据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公开表 5）

表5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乐山市城市规划编制研究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此表无数据		

十三、单位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公开表6）

单位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2025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度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指标方向性
383311-乐山市城市规划编制研究中心		1.80									
383311-乐山市城市规划编制研究中心	物业管理费（2025）	1.80	2025年度物业管理费保障办公区域（乐山市市中区人民南路30号）【国有资产】的物业服务支出：公用设备的日常运行、维护、办公区域清洁卫生等日常管理费用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公用设备正常运转和公共区域卫生整洁	=	365	天	15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公用设备故障时及时处理	≤	24	小时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每月按合同支付	=	12	月	2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单位满意度	≥	95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业务工作完成率	≥	98	%	30	

十四、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公开表7）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乐山市城市规划编制研究中心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预算	资金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1.80		1.80				
年度总体目标	2025年度物业管理费保障办公区域（乐山市市中区人民南路30号）【国有资产】的物业服务支出：公用设备的日常运行、维护、办公区域清洁卫生等日常管理费用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物业管理费（2025）		物业管理费绩效目标是保障办公区域（乐山市市中区人民南路30号）【国有资产】的物业服务支出：公用设备的日常运行、维护、公共区域清洁卫生等日常管理费用。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权重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公用设备正常运转和公共区域卫生整洁	=	365	天	15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公用设备故障时及时处理	≤	24	小时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每月按合同支付	=	12	月	2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单位满意度	≥	95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业务工作完成率	≥	98	%	30

十五、政府采购预算表（公开表 8）

政 府 采 购 预 算 表

单位：乐山市城市规划编制研究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采购数量	面向中小企业	政府采购预算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品目序号	品目名称			
	合 计					2.40
383311	乐山市城市规划编制研究中心					2.40
383311	51110022Y000000253509-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C18040102	财产保险服务	1	否	0.30
383311	51110022Y000000253509-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C23120302	车辆加油、添加燃料服务	1	否	1.00
383311	51110022Y000000253509-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C23120301	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	1	是	1.10

第三部分

乐山市城市规划编制研究中心

2025 年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乐山市城市规划编制研究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城乡社区支出、住房保障支出。乐山市城市规划编制研究中心 2025 年收支预算总数 64.70 万元,比 2024 年收支预算总数 79.87 万元减少 15.17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在职人员比 2024 年减少 1 人，财政压减支出。

（一）收入预算情况

乐山市城市规划编制研究中心 2025 年收入预算 64.70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0 万元，占 0%；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4.70 万元，占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二）支出预算情况

乐山市城市规划编制研究中心 2025 年支出预算 64.7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2.90 万元，占 97.22%；项目支出 1.80 万元，占 2.78%。

二、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乐山市城市规划编制研究中心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数 64.70 万元，比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数 79.87 万元减少 15.17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在职人员比 2024 年减少 1 人，财政压减支出。

收入包括：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4.70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0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98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48.8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34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乐山市城市规划编制研究中心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64.70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数 79.87 万元减少 15.17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在职人员比 2024 年减少 1 人，财政压减支出。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4.70 万元 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8 万元，占 8.9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89 万元，占 4.4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84 万元，占 1.29%；卫生健康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8 万元，占 3.06 %；城乡社区支出-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8.88 万元，占 75.55%；住房保障支出-住房改革支出-住房公积金 4.34 万元，占 6.70%。

(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25 年预算数为 5.78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25 年预算数为 2.89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25 年预算数为 0.84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缴纳失业保险、工伤保险残疾人保障金。。

4. 卫生健康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25 年预算数为 1.98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5. 城乡社区支出-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025 年预算数为 48.88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除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

以外的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

6. 住房保障支出-住房改革支出住房公积金2025年预算数为4.34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实施住房公积金制度由单位缴纳的住房公积金缴费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乐山市城市规划编制研究中心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62.90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51.40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社会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住房公积、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公用经费11.50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劳务费、维修（护）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午餐补助费、公用经费预留、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五、“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乐山市城市规划编制研究中心2025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2.8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8万元。2025年市级年初部门预算暂不编列因公出国（境）经费。执行中，市级部门确需执行出国（境）任务和计划的，按照“一事一议”的方式按程序报批后安排经费。

（一）公务接待费与2024年预算持平

2025年和2024年均无公务接待费。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与2024年预算持平。

单位现有公务用车1辆，其中：轿车1辆。2025年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8万元，用于1辆公务用车燃油、维修、保险等方面支出，

主要保障单位日常工作正常运转和相关业务工作开展。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乐山市城市规划编制研究中心 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情况说明

乐山市城市规划编制研究中心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乐山市城市规划编制研究中心的主管部门为乐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下属全额拨款的事业单位，按规定未使用机关运行的相关科目。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乐山市城市规划编制研究中心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2.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预算服务 2.4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底，乐山市城市规划编制研究中心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市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定向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24 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四) 预算绩效情况

2025 年乐山市城市规划编制研究中心开展绩效管理的项目 1 个，涉及预算 1.80 万元。其中：人员类项目 0 个，涉及预算 0 万元；

运转类项目 0 个，涉及预算 0 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 1 个，涉及预算 1.8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指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二)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指离退休人员的支出。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离退休人员的支出。

(九)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部门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的支出。

(十)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部门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的支出。

(十一)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

(十二)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行政单位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用于缴纳单位基本医疗保

险支出。

(十三)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事业单位用于缴纳单位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十四)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行政单位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用于集中缴纳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

(十五)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按规定缴存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十六) 基本支出：指为保证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七)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八) 三公经费：纳入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